

韩
瀚

多情病患者



124
533-C₂

多情病患者

韩瀚

作家出版社



多情病患者

作者：韩 瀚

责任编辑：冯秋子

责任校对：罗静文

装帧设计：李艾东

插图：李艾东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电话：5005588转

社址：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印刷：人民卫生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经销：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本：787×1092 1/32

字数：186千

印张：10.25 插页：2

版次：1988年8月北京第1版第1次

ISBN 7-5063 0168 7/I·167

定价：3.15 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第一章	我是一条鱼	1
第二章	方无隅把自己掂量九十九次	30
第三章	我把窗子关上	48
第四章	方无隅在螺州一上岸	75
第五章	冷月走了	90
第六章	他差不多习惯了牡丹川的生活	122
第七章	她知道,人类发明了车子	169
第八章	方无隅有些倦了	177
第九章	冷月回到陆城	198
第十章	方无隅的行止已完全听命于女儿小荔	225
第十一章	小娟,我亲爱的朋友	253
第十二章	“俺伍员好一似丧家犬”	280
第十三章	在绵亘无垠的丛峦中	297
第十四章	什么烦恼	313
第十五章	怎么还不回来	320

第一章

我是一条鱼，一条吞过钓钩的鱼。我的嘴唇上留着伤痕，我是一条带着伤的鱼。比起被付诸刀俎、做了盘中餐的，我算幸运。我从钓徒的手里挣脱了。我恨死那些闲得无聊的钓徒们，你们是人呀！人应该有起码的善良，不是惻隐之心人皆有之吗？你们的善良和惻隐之心哪里去了……

如果我不去碰那钓钩上的香饵，活该！只怪自己，怪自己已经不起钓饵的诱惑，怪自己认不清垂钓者的恶谋，没看出那诱人的香饵后面是一根钩子，钩子后面的线是通向灾难的……恨自己吧，恨自己是一条鱼。真的，真是鱼，不是人。我恨自己不是人，恨自己是做了鱼的人，恨自己是个女人！

女人注定是鱼吗？我曾经是多么的孤芳自赏！我把自

己看作圣洁的化身，我周身每个部位都闪着圣洁的灵光，连我用过的东西，也是圣物，不准男人碰一下。男人是肮脏的，男人是至少保留着七分兽性的动物，那三分人性也只剩下自私和贪婪，男人是野兽！是野兽！男人是野兽……

我多么浅薄！我的小说里竟出现过那么美好的男人，竟然把男人的脊梁写成社会的支柱，浅薄！我是什么才女！小家碧玉，世俗女子！用绮辞丽语做成首饰，戴在头上，增加些挑动男人做非非之想的材料而已。有几个男人读罢女性作家的作品不是张着色迷迷的眼睛对她本人心驰神往……在男人眼里，女人即使做了英雄，做了伟人，身上也带着玩物的属性，不然，为什么全世界至今还在叫嚷妇女解放呢？

在我自己眼里呢？我身上也有玩物的属性吗？有……没有……有没有……我以为那是爱，平等的爱，神圣的爱呀！就是在平等和神圣的陶醉中，在爱的大旗下……女人，不幸的女人呀！

……

在胡思乱想中，在哀怨和愤怒中，冷月离开陆城，来到这里。她手里拿着轮船票，她就要上船了。她就要登上海轮在洪波汹涌的海面上作为时三天三夜的旅行了。海为何物？她只在文字上和艺术作品里见过，在想像中它是那样神奇和魔幻。为了开心，她玩起拆字游戏来——海，三点水加个每字。每字上入下母。这不是告诉人们：那片水

不就是人类之母吗？古人造字真有意思！她又想起自己的名字：冷月。古诗上不是说“海上生明月”吗？可见，我就是海生的，我是海的女儿。我今天是奔向母亲的怀抱。多么有趣！多么……

她哪里想到，当电车停下，自己的思绪被打断，提着旅行箱走出车门的时候，不当心让箱子碰到别人腿上。那位穿大红太阳裙的青年女性叫了声“啊哟哇——”眼里射出两道亦怒亦恨的光。她连忙道歉，并且站在那里，作出乞求谅解的表示。她听到和那女性挽手而行的青年男子说了声“没事体”。她准备走了，才转身，却被一只手拉住。

“你以为你好漂亮吗？嘻，小寡妇！”

她记得古典小说里有骂女人“小娼妇”的，却没听说什么地方用“小寡妇”骂人。不管它，反正自己碰了人家的腿，想必是很痛的。是自己不好，人家骂什么都得受着。她只有再道歉。

“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

“克男人的白虎星，把哭死人的衣服穿在身上，自以为好看。小寡妇！小寡妇！”

原来，人家在评论她的装束。道歉没有用了，发作又不好。怎么办？幸好，那男子拉着女友的臂膀向码头入口处走去。

她让自己的视线在那刚刚离去的脊背上搜寻着什么。那汗津津的褐色的肉，在烈日下油香欲滴，让人想到北京全聚德刚刚出炉的烤鸭，又想到那胸前的裙边已低到不能再

低，那是为了尽可能大面积地把肥硕的乳部裸露在外面，以便挑逗路人的情欲，再加上那大红的裙子，像一团火，足以让每一道抛过去的目光燃烧起来。

冷月用自己的感觉和想像在心里编织一串报复的言辞。编织完毕，她有些快意了，提起小箱子往前走。她听到另一个自己马上出来对这些言辞作出了评论：你编了半天，无非说人家用袒露的胸脯去引诱男人的目光。其实那正是人家的愿望，说出来人家也未必生气。你骂人也骂不到痛处；而人家看到你的装束立刻吐出“小寡妇”三个字来。女人做寡妇当然是最大的不幸，寡妇且小，是要你年轻轻的就做寡妇，那是超级不幸。你碰了人家一下，人家要你用超级不幸来抵偿。光你自己的不幸还不够，还要搭上一条男人的性命。男人不死女人怎么能做寡妇？这随口吐出的三个字内涵竟如此地丰富和深刻！这证明中国人骂人水平的高超。这位女士更是高超中的高超。如果有世界杯骂人比赛，冠军杯上一定会首先刻上这位女士的芳名。

她进了候船室，见每张长椅上都坐满了人，可以放一样东西的地方找不到，能够找到的只有嘈杂声，只有汗臭味。她对着一扇窗子站着。这时，一片火一样的红光碰到她的视线，是那条太阳裙和那半袒的胸脯。

叫我做寡妇，那先要我死掉丈夫。我活着的丈夫还没有呢。不是我不愿有，茫茫世界，男人那么多，可找一个能做丈夫的却那么难！真是难于上青天呀！什么叫丈夫，辞典上只有五个字的解释：妻子的配偶。可是配偶又是什

么呢？配偶与非配偶的不同，不就是多了些床第之间的琐事吗？我曾经付出过热情、烦恼和悔恨的，大概也可以算作配偶吧，可是，那不是丈夫，而是仇敌。我相信，我的丈夫不曾在这个世界上降生，或者，他已经死了。死了也应该让我见见呀，我宁愿为你守寡，只要我爱。为挚爱着的人守寡和为不变的信仰殉道是一回事，我不仅做得到，而且引为幸福。虽然我不信奉道家们关于节烈观的说教。

她又把目光投向那着着火的地方。原来，那里还坐着一位看上去五十上下年纪的妇人，头上已有银丝，微瘦的身躯裹在白灰色的衣裾里，那太阳裙的半袒的胸脯正烙铁般贴在妇人身上，一只沉重的肥臂搂住妇人的脊背。她脑里猛地跳出一个词来：“红烙铁”，送这女士做雅号再贴切不过了。她又看到那妇人不时拿出面巾纸擦着额头上的汗珠。她看出，那妇人正无可奈何地承受着红烙铁的灼烫，也许身上烫出水泡来了吧！幸好，铃声响了，该上船了，人们都站起来，那妇人的炮烙之刑也受完了。

白色的海轮在阳光下闪着刺眼的光，让人不敢细看。她只费力地看到船头上的两个写得很潇洒的字：新月。一股欣悦之情在心头油然而生。我是该乘这条船的。

跟着长长的人龙走到船跟前。人们交验船票，带着手提肩背的东西上船。当她的船票验了之后，上来一位穿白色工作服的青年，接过她的船票，替她拿着手提箱和一个装满食品的塑料袋，说了声她没有听懂的话，带她上船。她感到是进了一座大楼，上了一个楼梯，又上了一个楼梯，

然后是一个长而窄的铺着红地毯的长廊，走到走廊尽头，服务员推开一个小门，门里是一个放着许多沙发和茶几的宽大的客厅。客厅两边有四个小门。服务员取出钥匙开了左边第一个门，把她引进去。

这里分明是宾馆里的客房。不小的房间里，红地毯铺满地面，沙发，茶几，书桌……床头柜上黑瓷瓶为座的台灯，墨绿色的灯罩挂着长长的流苏。盥洗间里，淡绿色的瓷砖装饰。她在大镜子里看了看自己的脸，那带着七分矜持三分惊奇的脸。

她发现了红丝绒长幔后两张并排放着的床。床与床之间隔着一米左右距离。一个矮矮的柜子上放着电视机。服务员伸手按了一下键子，随着啞啞之声，屏幕上出现了图像。

“好哎，成龙！”服务员笑着看了看冷月，走出去，并随手关上房门。

冷月无心看那拳来脚去的表演，过去把电视机关了。看了看表，离开船时间还有二十分钟。

海呢？从壁上椭圆形窗子里看出去，外面是码头上的楼群。听人说过，开船后一个多小时才能看到海呢。

这里为什么两张床？为什么只有两张床？不是两张床该是几张？那一张床上有人来吗？来的是什么人物？小说里不是说船舱是个社会，可以看到各式各样的人物吗？那该是多么热闹和有趣！可是这里……干脆一张也好，寂寞就寂寞点吧，可以有时间想事情，三天三夜呢，难得一整

块时间。可以想好多事，甚至可以把没有完稿的《衙内们》写完。可是，这里却有两张床，如果是一位要好的朋友也好，如果……谁知道会来一个什么人物呢。跟一个陌生人一块待三天三夜那真是……咳，为什么要买头等舱呢？上船的时候看到，别的舱里几个人在一起……如果来个小姑娘，文静点，善良点，别多事，说不定会成为好朋友呢。如果是那位红烙铁来呢？……但愿，不是她。最可怕的是来一位官太太，一身粗俗，一身骄横，夸夸其谈，对人颐指气使……那就惨了。如果是一位满头珠翠、浑身脂粉的女港客呢？也够腻人的！但愿都不会，谁也不来，就我一个人……

她看了看表，已是一点十八分，离开船还有十二分钟。

她感到热，应该洗个澡，换换衣服。她打开箱子，取出毛巾和衣物，把一套睡衣放在床头上，进了盥洗间，反锁上门，然后，便放水……

珠子般的水滴从淋浴器里洒到她的浴帽上、脸上、脖子上、胸脯上……她浑身松弛，惬意极了。她突然从镜里看到自己赤裸裸的身子，心情顿时变坏，甚至有些无力支撑，坐在浴池沿上，痴痴呆呆地任水花拍打。她懵然想起了什么，跳出浴缸，伸手使劲地拧门的把手，直到证实真的锁上了，又回到浴缸，坐在那里，对着镜子里的自己发呆……

去年，在庐山，在那座时常有流云缭绕的小楼上，不也是一间镶着淡绿色瓷砖的浴室吗？不也是一个盛夏的下午，那珠子般的水在身上流淌，从镜子里看到自己处女的

娇躯而偷偷害羞吗？她记得还哼了一句《牡丹亭》的唱词呢，“没揣菱花偷人半面……”杜丽娘在镜子里看到自己，以为镜子在偷看她而害羞了。汤显祖对少女的心揣摩得多么入微！就在这时，浴室的门开了，华明探进半个身子来。她在惊惶中，竟不知要把他赶出去，把门关上。她竟无力抗拒他那贪婪的粗野，让他那疯狂的嘴唇在身上到处揉擦，竟无力地瘫在他的臂膀里，被他猎物般地抱出去，放在床上……

山盟海誓的未婚夫，在相恋三年之后，突然做了省长的贵婿，倒也可以理解——人往高处走么，感情之于实利，比价恰与铜和金一样，我没有理由让人家弃金而选铜。我只有对自己未来的行为下命令的权利，我决定在一切男人面前关闭爱的门扉了。谁想到会跑来个华明呢？我为什么要认识华明？……那是怎样一封信呀！宣纸，长长的手卷，装裱好精致！洋洋洒洒两千四百字，像名家法帖。还有插图，现代味儿的仕女画……谁见过这样的求爱信？何况，信中并未求爱，只有一见。他大概料定我是经不住一见的，他太高明了，他简直是个高明的医生又兼心理学家，他能在半小时让一颗结了冰的心，燃烧起来，他能只用三句话，让女人无力拒绝他的亲吻……技艺的高明可以掩盖感情的虚伪吗？看来可以，至少在急切渴望爱情的纯情女子面前可以。熟练的爱情戏法会让她眼花缭乱，志昏神迷，心甘情愿地把一只挂着儒雅小生面具的狼，引入闷房……那戏法收场得何其仓促！仅仅半年啊！那只曾经抚摸过我全身的





手掌，竟然几次把重重的手印留在我的脸上，那张倾吐过柔情蜜意的嘴，竟然向我咆哮了。“你不是把自己看成天仙、看成圣女吗？你不是把求爱者都拒在大门外吗？你好狂！我生下来就是专制这种狂女人的！没什么了不起，你那个地方没镶着金子，也没绣花，脱了裤子跟旅馆门口的浪女人一个味儿！你不是就会写两篇小说吗！做我华明的老婆，不配！打胎去吧！谁知道你肚里玩意是谁搞出来的……”

……

她不知她坐在浴缸沿上痴想了多久……

汽笛声。

浴缸摇晃起来，船摇晃起来。她知道：开船了。

她拿起白色的香皂在身上擦拭着，一遍又一遍……

她命令自己：不准再想那些，海的女儿回到母亲怀抱，要高兴，让母亲高兴，自己也高兴……

她想赶快穿好衣服出去。也许快到海了。日想夜盼的大海呀！她想打开那椭圆形的窗子把头伸出去，饱看一个小时……

她戴上白色的胸罩，穿上银灰色的连衣裙，头发用了个银灰色的缎带束着。这是她为自己设计的海上生活的装束。不知是谁的一篇散文告诉她，海是蓝色的，浪花是银白色的，她要把自己抛到海上，变成一朵银白色的浪花。

她开了盥洗间的门，最先跳入视觉的是搭在沙发扶手上的一件米黄色西装，还有垂在沙发背上的紫地银花的领带。她愣住了。

这东西是哪里来的？怎么放在这里？它们的主人呢？

她走出盥洗间，又看到衣柜前放着一个灰色的大箱子，再看靠窗的床上，一个穿白衬衫、米黄裤子的男人躺在那里。她几乎叫了出来。她突然发现那里躺着的是一只野兽，叫不出名字的野兽。自己变成了可怜的小兔子，随时都有被吞噬的可能。

她倒退了两步。那兽动也不动，像是已经入睡。它会醒来的。醒来怎么办？难道……不行，得逃出去，越快越好。

她拿起小皮包，走出房间，走出大客厅，顺着那狭窄的长廊一直朝外走，又出了一个小门，看到许多人站在栏杆前。她觉得自己又变成人了，走到自己的同类当中。她有些安详了。她看到栏杆外的水，跟船逆方向流着的水，混浊的、黄色的水。她断定船还没进大海，海水不应该是这种颜色。一个年轻人在跟他的同伴说海：“海里有海猪，我看到过的，成群结队……”她站在一旁听着。不知听了多久，她突然嗅到一股浓郁的脂粉味，从右边袭来，接着，她的右臂被一种带着脂粉味的物体击了一下，随之而来的又是一个带着脂粉的声音。

“哎呀，冷月，你这个小林黛玉，怎么在这里碰到了？格格格格……我知道你混得不错，当作家了。来来来，我给你介绍——这是香港的林先生，兴华实业公司的副总经理。这是……我的小姐妹冷月，现在是大陆有名的作家。你们认识认识。走，到我们房间坐一会儿。好几年不见了，

我真想你。你都写了些什么东西？也没寄两本给我看看。别看我一天到晚跟生意人在一起，可你知道，我更喜欢文艺。”

她的目光一直在这位阔别数年的老同学陶丽雯脸上寻觅着。寻觅着她所熟悉的美丽、真诚和纯洁。她发现，除了厚厚的脂粉下还保存着一副依稀可认的轮廓之外，那眼神、那气度、那声音里散发着的味道，都陌生了。人当然要变化的。她还不能一下子对陶丽雯的变化作出中肯的判断。但感觉告诉了她，这一不期而遇并没有给她些微的兴奋。对那位林先生，她只是礼貌地点头致意，连手都没有伸过去。但是，她仍然跟着陶丽雯走了，通过另一条狭窄的走廊，走进一个和她的房间看不出区别的房间。

她被拉到长沙发上，跟陶丽雯坐在一起。那位林先生坐在旁边的单人沙发上，一直目不转睛地看着她。陶丽雯从旅行包里拿出糖要她吃，自己点着一支烟，那烟细而长，深褐色的，夹在她染着银指甲、戴着翡翠戒指的指缝里，不时放到涂着鲜红唇膏的嘴上，一眼看去，她的脸像油画家的调色板。

“冷月，待会儿我们一起吃晚饭。我跟船上打个招呼，叫他们给单做了送来。大餐厅太脏。我们难得在这里碰上，多聊一会儿，这里安静，不像下面，一个舱里住四个、八个，又热又臭，我待一分钟也受不了。你要热在这里冲个凉。我找衣服给你换。”她开了箱子，拿出一套白红两色的衣服。“这是流行的时装，在香港八百多块港币一套，你拿